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8-22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8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的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为了真实反映公司2017年年末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2017年末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经过确认或计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同时对已经收回、无法收回的资产分别予以转回、转销。经测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中山证券”）2017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38,433,695.41元（占2017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9.78%），转回各类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659,292.81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2,769,890.26	20,812,094.05	273.49		83,581,710.82
融资融券减值准备	4,265,306.10	17,621,601.36			21,886,907.46
买入返售资产减值准备	5,625,270.77		659,019.32		4,966,251.4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6,000.00				106,000.00
合 计	72,766,467.13	38,433,695.41	659,292.81		110,540,869.73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依据及方法

1、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公司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账款金额在100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金额在1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单位为应收款项组合。	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2：押金和员工周转金组合。	押金及员工周转金等应收款项具有类似

	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3：以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应收款项组合。	除组合1、组合2外，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单位为应收款项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押金和员工周转金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3：以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应收款项组合。	账龄分析法，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20	20
3—4年（含4年）	30	30
4—5年（含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2、融资融券类业务减值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已形成风险的融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先按照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及未形成风险的融资类债权，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融出资金余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比例为：融资融券业务 2%、约定购回业务 3%、股票质押回购业务 5%。

三、计提金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单位：元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1,457,003.68	21.41	31,457,003.68	37.64	28,626,815.00	14.31	28,626,815.00	45.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账龄组合	113,654,646.91	77.37	50,336,969.02	60.22	169,684,711.94	84.80	32,355,063.65	51.55
组合小计	113,654,646.91	77.37	50,336,969.02	60.22	169,684,711.94	84.80	32,355,063.65	51.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787,738.12	1.22	1,787,738.12	2.14	1,788,011.61	0.89	1,788,011.61	2.85
合 计	146,899,388.71	100.00	83,581,710.82	100.00	200,099,538.55	100.00	62,769,890.26	100.00

2、融资融券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2017年12月31日，中山证券融资融券业务形成的融出资金账面余额合计为人民币3,059,010,068.11元。中山证券根据相关的会计政策，采用个别认定和余额百分比相结合的方式对融出资金计提减值准备。采用个别计提方式计提减值准备时，中山证券结合考虑了客户担保情况、强制

平仓措施等具体项目条款以及客户信用状况等因素。本期共计提减值准备17,621,601.36元，期末减值准备余额为21,886,907.46元。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3,059,010,068.11	2,132,653,052.25
减：减值准备	21,886,907.46	4,265,306.10
融出资金净值	3,037,123,160.65	2,128,387,746.15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17 年合并利润总额 38,433,695.41 元，转回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将增加公司 2017 年合并利润总额 659,292.81 元。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等影响已在 2017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中反映。

五、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管理的相关规定。2017 年度公司计提及转回的各类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公司计提及转回的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使公司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中山证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及中山证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中山证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及中山证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八、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及中山证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中山证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